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忠实履职，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制度规则和《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1）公司内部董事

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公司内部董事同时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应职务薪酬与考核办法执行。

（2）独立董事

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度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税前），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除此以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其他法定职权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3）外部董事

外部董事不在公司担任任何工作职务，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且不享有董事津贴。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金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

（2）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

（3）绩效奖金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职务的工作性质、经营指标、绩效考核情况及经营目标达成情况核定，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4）中长期激励收入结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实施，采取股权激励、任期激励等方式实施，具体方案另行制定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中长期激励按激励方案约定发放或行权，任期激励可以在任期考核后发放。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工作需要发生岗位变动的，离任及接任者以任免决议的时间为准，按月计算其当年薪酬。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出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第二十一条所列情形之一的，可给予降薪或不予发放绩效奖金。

3、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

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5、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的发展战略服务，并随着公司发展变化而作相应的调整。当经营环境及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时，可以变更激励约束条件，调整薪酬标准，并报董事会批准，薪资标准按通过后的金额为准。

二、 审议程序

（一）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04-01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二）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 备查文件

- （一）《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二）《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